

楼顶信号接收站影响健康？

相关回复：尽快出具环评报告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徐志远)近日,市民徐先生向本报热线反映,安徽宜光集团有限公司在迎江区华中西路314号综合楼屋顶安装大型信号接收站,存在安全隐患,希望相关部门及时拆除。

近日,记者在华中西路314号综合楼看到,该栋楼楼顶已安装了信号接收站,高度约10余米。记者了解到,该综合楼一侧底部为商户,另一侧为住户,商户楼屋顶和居民楼屋顶相连。周边共有3栋居民楼、现有住户60余户。

徐先生认为,综合楼屋顶属于业主共有部分,安装信号塔,应获得该楼超过三分之二以上住户的同意。徐先生说,既然没有得到居民同意,就应该拆除,恢复原状。

江先生住在该栋楼已经有10余年了。“经常会听到朋友说通信基

站会产生辐射,对人体有很大的伤害,毕竟小区里还住着很多老人和小孩。”江先生说,建通信基站他并不反对,但最好在居民区300米以外。在采访中,该综合楼多名居民都表示不同意在楼顶上安装通信基站,希望尽快拆除。

针对居民提出的疑问,记者咨询了迎江区华中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朱芳芳,她告诉记者,根据《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公布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豁免清单(第一批)的通知》第二项第六款“用于安装无线电发射设施(塔、铁架、斜拉杆等)而建造的构筑物”,铁塔属于豁免清单范围,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可以免于或无需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朱芳芳说,“安装信号接收站的楼顶产权属于宜光集团公司,他们也和宜光集团公司进行了对接,要求他

们尽快出具环评报告。”

随后,记者来到安徽宜光集团有限公司,据该公司资产部负责人金功祥介绍,居民反映的情况,他们也和安庆铁塔分公司进行了对接,让他们尽快出具环评报告。随后,记者也咨询了安庆铁塔分公司运维部一名方姓经理,他告诉记者,目前已通知到环评公司工作人员。



货车司机伪造号牌 上路连闯红灯被查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汪迎庆 通讯员 陈俊鹏 郑生发)近日,一货车司机为逃避电子警察抓拍,竟然使用伪造、变造机动车号牌连续闯红灯,被怀宁交警当场查获。

3月2日7时20分左右,怀宁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石牌中队民警在S238省道上巡逻时,发现一辆悬挂皖AC**40号牌的重型半挂牵引车由东向西接连在黄龙镇新老路连接口、平山镇大洼路口闯红灯,气焰十分嚣张。当民警喊话要求停车接受检查时,该车竟然加速行驶,在与警车保持一定距离后才停下。该车司机下车后迅速跑向车头,其行为诡异,疑似将一物品扔进车厢里。

民警见状立即上前检查,发现尽管该车行驶证与悬挂的号牌相符,但车辆前号牌有明显松动的痕迹,不符合号牌悬挂要求。于是,民警询问该车驾驶员许某将什么东西扔进了车厢,许某含糊其辞。经民警告诫,许某终于从车厢里拿出一块车辆号牌。经鉴定,民警发现该号牌与从车管部门申领的号牌有明显差异,涉嫌伪造、变造,民警依法将涉嫌违法的车辆扣留,并将许某带回中队调查取证。

经询问,许某对自己使用伪造、变造机动车号牌和闯红灯的交通违法行为供认不讳。据其供述,其车辆号牌为皖AC**40,扔进车厢的号牌是他花200元从网上订购的,卖家声称该号牌无法被电子警察识别。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许某因使用伪造、变造机动车号将受到罚款5000元、拘留15天、记12分的处罚,其因闯红灯还将受到罚款200元、记6分的处罚。

执行+救助 司法暖人心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周国庆 通讯员 吴晓霞)“感谢法院替我们追回了一部分救命钱。”近日,当事人吴某家属将一面锦旗送到宜秀法院执行庭。

朱某驾驶小型客车碰刮骑行两轮电动车的吴某,吴某因交通事故致特重型颅脑损伤后,持续植物生存状态,评定为一级伤残,护理依赖程度为完全护理依赖。法院依法判决朱某赔偿吴某因交通事故造成的

损失共计688270.86元。由于朱某在法定期限内未主动履行,申请执行人吴某的法定代理人代为申请宜秀法院强制执行。

宜秀法院查控朱某名下银行账户、微信、支付宝仅有少量资金,名下无登记房产、车辆,前往户籍所在地及经常居住地均未查找到人。考虑吴某医疗支出现实急迫,在案件暂无可供执行财产的情况下,宜秀法院积极帮助吴某家人申请司

法救助,救助到位资金25.4万元。

面对案件执行堵点,执行人员从朱某曾经的居住地展开调查,发现在交通事故案件审理阶段,其配偶低价转让名下一套住房。法院调取相关房产交易合同、过户信息等材料后,建议吴某家属另案诉讼。

后吴某家属以朱某为逃避其赔偿义务而以明显不合理价格转让共有财产为由,向法院提起债权人撤销权之诉。案件审理期间,朱某未到庭,承办法官从法理情出发,主动对接朱某家属,朱某家属就撤销权诉讼与吴某家属达成和解,支付35万元。

面包车超载20% 驾驶员被罚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徐侃 通讯员 韩玲)3月7日,桐城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对一辆小型面包车超员的违法行为进行了处理,对驾驶员张某处以罚款200元,驾驶证记6

分的处罚。

4日下午5时30分许,桐城交警大队五中队民警在桐城第二中学和六尺巷路口执勤,发现一辆面包车从昌平路方向驶来,民警发现该

车车内人头攒动,有超员嫌疑,当机立断将该车拦下进行检查。经检查核实,车内实载10人,而该车核定载客人数为7人,超过核定载客人数20%以上。民警当即要求3名乘客下车改乘其他车辆,同时要求驾驶员张某不得再驾驶超员车辆,并到交警中队接受违法处理。

做好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 良好习惯要保持

戴口罩 一米线 用公筷 健康码